

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016年1月12日上午10:00，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7号北大青鸟楼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为民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形式通过本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种类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每股面值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本次发行股票的拟上市地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承销方式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7票，其中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之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关于<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蔡为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主要内容包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蔡为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作出时计算。”。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万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主要内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张万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作出时计算。”。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兴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主要内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大青鸟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王兴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作出时计算。”。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主要内容包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

名王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作出时计算。”。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马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主要内容包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马忠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作出时计算。”。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本议案主要内容包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陈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作出时计算。”。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保函授信的议案》，本议案主要内容包括：“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部代表公司向银行申请保函，单次保函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该授权有效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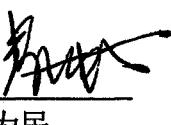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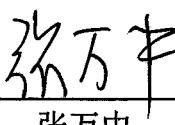
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系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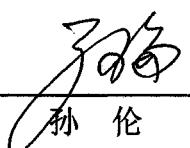
出席人员签字：

董事会董事：


蔡为民


张万中


王兴业


孙 伦


马 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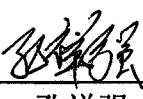

王 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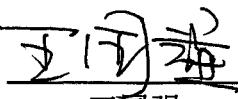

康亚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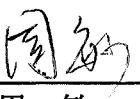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系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列席人员签字：

监事会监事：


孔祥强


王国强


周敏